

关于上海大侨允德机械工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 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裁定受理上海大侨允德机械工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指定上海普世万联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大侨允德机械工业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管理人（联系人：徐律师；联系电话：15202148259；联系地址：长宁区娄山关路 523 号金虹桥国际中心 1 座 3 层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2 年 11 月 9 日